

2025年3月7日星期五

## 【公司评论】

李羚玮

+ 852-25321539

david.li@firstshanghai.com.hk

行业 有色金属

股价 1.19 港元

市值 14.73 亿港元

已发行股本 12.38 亿股

52 周高/低 1.19 港元/0.87 港元

每股净资产 1.07 元

### 金猫银猫(1815, 未评级)：公司拟更名为珠峰黄金，金矿勘探取得突破

#### 公司介绍

金猫银猫集团有限公司是一家主要从事零售珠宝的投资控股公司。2018 年由中国白银集团(00815.HK)分拆并在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销售自营品牌及第三方品牌的珠宝产品，包括金条、银条、可穿戴珠宝、银器及其他收藏品。公司主要通过自营线上平台、第三方线上销售渠道以及其线下零售及体验网络销售产品。营线上平台包括 www.csmall.com、m.csmall.com 以及移动应用程序金猫银猫 CSmall。线下零售及体验网络包括 CSmall 体验店及深圳珠宝展厅，第三方线下零售点。

图表1: 公司发展历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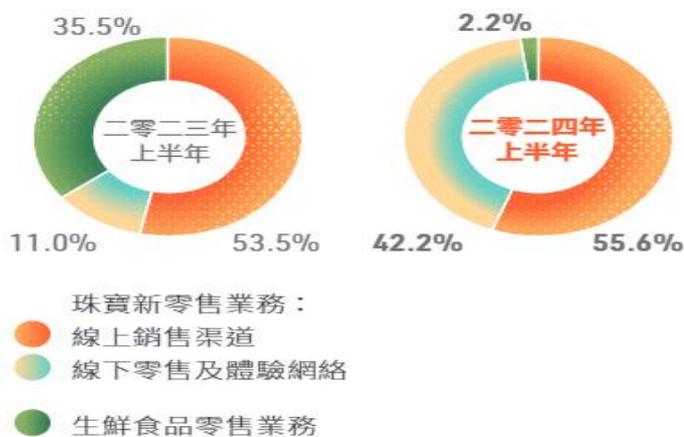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公司资料，第一上海整理

#### 公司剥离生鲜食品零售业务，珠宝零售业务向线上转型

中国白银集团(00815)及金猫银猫(01815)联合公布，有关卖方出售目标公司 51% 的股权，而目标公司透过农牧人可变利益实体协议控制江苏农牧人的营运(即生鲜食品零售业务分部)的相关事宜。出售事项的完成已于 2025 年 1 月 13 日作实。于完成后，金猫银猫不再持有目标公司的任何股权，目标集团的成员公司不再为金猫银猫及中国白银各自的附属公司，且生鲜食品零售业务分部不再为金猫银猫集团及中国白银集团各自的营运分部。截止 2024 年上半年，公司黄金和白银销售占比约为 97.6%。

公司自疫情后不再扩张线下门店，逐步向线上业务转型。截至 2024 年上半年，公司线上销售业务占比达到 55.6%。近年公司积极开拓线上销售渠道，依托第三方平台的强大流量，通过短视频平台、电商直播、KOL 等整合新营销模式提升线上销售模式。此外公司积极布局 SISI 新业务，通过微信公众号、抖音、小红书、视频号、微博等，开启社交媒体运营新模式，以提升公司品牌知名度。

图表2: 公司业务收入拆分



资料来源：公司资料，第一上海整理

图表3: 公司线上销售渠道



资料来源：公司资料，第一上海整理

图4:公司线下零售、体验渠道以及深圳珠宝展厅



资料来源：公司资料，第一上海整理

### 山南矿区勘探取得突破，具备大型金矿潜力

公司 2024 年 8 月收购江西乐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51% 股权，江西乐通全资子公司西藏龙天勇矿业有限公司从事铅锌矿勘探业务，并持有西藏山南市一处面积 28.88 平方公里矿区的勘探许可证。根据公司 1 月 20 日公布山南矿区勘探成果以及该评审意见书的内容。根据该评审意见书及该普查报告所述，该普查的工作发现了若干金矿化带，并在其中进一步圈定了若干金矿体；估算该等金矿体的推断矿石量约为 210 万吨，金推断金属量约为 5800 公斤，平均金品位约为 2.77 克/吨。通过该普查期间的野外调查与综合研究，该地质专家认为山南勘查区具有断裂构造控制的中低温热液型矿床的特征，而矿山建设规模、服务年限及产品方案将在进一步勘探工作后综合评价。该普查报告进一步表示，依据已进行分析的结果，并有待进一步分析和勘探工作的开展，初步预期山南勘查区远景金金属量可达约 20 至 25 吨，展现出大型金矿的潜力。

## 披露事项与免责声明

### 披露事项

--	--	--

### 免责声明

本报告由第一上海证券有限公司(“第一上海”)编制,仅供机构投资者一般审阅。未经第一上海事先明确书面许可,就本报告之任何材料、内容或印本,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摘录、引用、更改、转移、传输或分发给任何其他人。本报告所载的数据、工具及材料只提供给阁下作参考之用,并非作为或被视作出售或购买或认购证券或其它金融票据,或就其作出要约或要约邀请,也不构成投资建议。阁下不可依赖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作出任何投资决策。本报告及任何资料、材料及内容并未有考虑到个别的投资者的特定投资目标、财务情况、风险承受能力或任何特别需要。阁下应综合考虑到本身的投资目标、风险评估、财务及税务状况等因素,自行作出本身独立的投资决策。

本报告所载资料及意见来自第一上海认为可靠的来源取得或衍生,但对于本报告所载预测、意见和预期的公平性、准确性、完整性或正确性,并不作任何明示或暗示的陈述或保证。第一上海或其各自的董事、主管人员、职员、雇员或代理均不对因使用本报告或其内容或与此相关的任何损失而承担任何责任。对于本报告所载信息的准确性、公平性、完整性或正确性,不可作出依赖。

第一上海或其一家或多家关联公司可能或已经,就本报告所载信息、评论或投资策略,发布不一致或得出不同结论的其他报告或观点。信息、意见和估计均按“现况”提供,不提供任何形式的保证,并可随时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第一上海并不是美国一九三四年修订的证券法(「一九三四年证券法」)或其他有关的美国州政府法例下的注册经纪-交易商。此外,第一上海亦不是美国一九四零年修订的投资顾问法(下简称为「投资顾问法」),「投资顾问法」及「一九三四年证券法」一起简称为「有关法例」)或其他有关的美国州政府法例下的注册投资顾问。在没有获得有关法例特别豁免的情况下,任何由第一上海提供的经纪及投资顾问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在此档内陈述的内容,皆没有意图提供给美国人。此档及其复印本均不可传送或被带往美国、在美国分发或提供给美国人。

在若干国家或司法管辖区,分发、发行或使用本报告可能会抵触当地法律、规定或其他注册/发牌的规例。本报告不是旨在向该等国家或司法管辖区的任何人或单位分发或由其使用。

©2025 第一上海证券有限公司 版权所有。保留一切权利



第一上海证券有限公司

香港中环德辅道中 71 号

永安集团大厦 19 楼

电话: (852) 2522-2101

传真: (852) 2810-6789

网址: [Http://www.myStockhk.com](http://www.myStockhk.com)